

证券代码：000732

证券简称：泰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1-030 号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（一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为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。

（二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、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

经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后，2020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,468,988,940.85 元，明细如下表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	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
一、存货跌价准备	1,735,368,464.29	34.71%
二、坏账准备	733,620,476.56	14.67%
其他应收款	733,620,476.56	14.67%
合计	2,468,988,940.85	49.38%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三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

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

（一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具体说明

受到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负面冲击，公司的工程进度受到一定影响，部分项目工期延长，同时部分城市房价、地价持续调整，公司基于审慎的财务策略，按照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，对存在风险的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依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各个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算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735,368,464.29 元，转销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65,266,944.68 元。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计提金额	转销金额
泰禾红悦	4,569,570.90	27,343,016.06
永泰红峪二期	-	748,665.58
红峪、红树林项目	8,221,193.66	15,337,812.78
桂山院子	-	7,990,392.68
东二环东区（含金府大院）	66,650,647.73	-
东二环西区	308,939,589.32	-
南通首府	276,391.15	-
通州拾景园	37,327,598.34	-
南昌院子、御湖半山	-	13,847,057.58
北京金府大院	1,309,383,473.19	-
合计	1,735,368,464.29	65,266,944.68

其中：泰禾红悦项目，永泰红峪二期项目，红峪、红树林项目，桂山院子，南昌院子、御湖半山因项目销售结转，转销以前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 27,343,016.06 元、748,665.58 元、15,337,812.78 元、7,990,392.68 元和 13,847,057.58 元。

（二）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具体说明

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，其中，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33,620,476.56 元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将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1,735,368,464.29 元，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4.71%。

本次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，将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 733,620,476.56 元，占上市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4.67%。

四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。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依据充分合理，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、谨慎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五、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

董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、合理性原则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，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六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，依据充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七、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